

慶祝創校 56 週年校慶工作籌備會議紀錄

時 間：95 年 9 月 29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 30 分

地 點：淡水校園商管大樓 B1012 會議室

主 持 人：高副校長柏園

紀錄：林錦河、饒淑媛

出席人員：如會議通知

列席人員：如會議通知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主席報告

今年校慶典禮配合紹謨紀念體育館落成啟用，慶祝活動之場地與往年有所不同，相關之活動流程、動線及支援等問題可能會複雜些，希望透過今天的會議，各單位能充分地溝通、討論、協調，將校慶工作順利的完成。

二、董事會周主任秘書新民：

創辦人指示創校 56 週年校慶慶祝活動分 2 天舉行，11 月 4 日以「體育」為主，配合體育館落成剪綵，於淡水校園舉行；慶祝大會典禮訂於下午 3 時至 4 時 30 分於體育館舉行。11 月 5 日以「美育」為主，於蘭陽校園舉辦「蘭陽之美」繪畫展覽、楊英風先生雕塑及「蘭陽校園興建記」揭幕，邀請蘭陽地區地方人士及主管參加。

三、業務單位報告

今年慶祝大會於星期六下午舉行，動員學生參與慶祝大會執行上較困難，會運用獎勵方式（抵服務課程 2 小時）鼓勵學生參加。另一方面，體育館啟用典禮請大傳系及遠距組協助，透過同步轉播於體育館 7 樓典禮會場之 LCD 上，讓典禮會場學生觀看。

貳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案 由：慶祝創校 56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訂於 11 月 4 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3 時 30 分舉行，是否可行，提請討論。（籌備會提）

決 議：通過。

提案二

案 由：慶祝創校 56 週年校慶各項慶祝活動，提請討論。（籌備會提）

說 明：見慶祝活動一覽表。

決 議：修正通過，詳如下表：

創校 56 週年校慶各項慶祝活動一覽表					
編號	時 間	地 點	活 動 項 目	主辦單位	備 考
				體育室	
15	11 月 4 日 (13:00-14:00)	淡水校園學生生活 動中心	校友返校：歡迎茶會	校友服務暨 資源發展處	
16	11 月 4 日 (14:00-15:00)	系所辦公室	校友參觀系所	各院系	
17	11 月 4 日 (15:00-15:30)	淡水校園紹謨紀 念體育館正門	紹謨紀念體育館落成啟用 典禮	董事會 秘書室 體育室 總務處 學務處	
18	11 月 4 日 (15:30-16:30)	淡水校園紹謨紀 念體育館	校慶慶祝大會 頒金鷹獎、捐款及勸募感謝 獎	董事會 校友服務處 學務處 軍訓室 各相關係所	
19	11 月 4 日 (16:30-17:30)	淡水校園紹謨紀 念體育館	參觀體育館相關措施	體育室	
20	11 月 4 日 (18:00)	覺生國際會議廳	慶祝 56 週年校慶晚宴	董事會 秘書室	
21	11 月 5 日 (16:00-16:45)	蘭陽校園	楊英風雕塑及蘭陽校園興 建記揭幕儀式	蘭陽校園主 任室	
22	11 月 5-12 日 (11 月 5 日開幕， 16:45-17:30)	蘭陽校園	56 週年校慶特展-蘭陽之美	文錙藝術中 心	
23	11 月 5 日 (17:30)	礁溪老爺大酒店	蘭陽校園慶祝 56 週年校慶 晚宴	董事會	
24	11 月 日		教職員工高爾夫聯誼賽	體育室	
25	11 月 8 日	化學館 C308 會議 室	通識教師教學實務座談會	通識與核心 課程中心	
26	11 月 10 日	未定	趨勢與管理未來研討會	未來學研究 所	
27	11 月 23 日	文錙音樂廳	趙恆振·李珮瑜·陳建安鋼 琴三重奏之夜	通識與核心 課程中心	
28	11 月 23 日	化學館 C308 會議 室	邏輯教學座談會	通識與核心 課程中心	
29	12 月 2-3 日 (08:00-18:00)	淡水校園紹謨紀 念體育館	1. 新生盃籃球、排球賽 2. 全校桌球賽	體育室	

提案三

案 由：慶祝創校 56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方案，提請討論。(籌備會提)

說 明：

- 一、舞台設計請專業公司規劃，營造喜慶氣氛。
- 二、淡水校園各系指派大一學生、技術學院及蘭陽校園指派學生代表各 55 名參

95年11月3日(星期五)上午9時30分於紹謨紀念體育館舉行，請各單位相關工作人員(含董事會、秘書室、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、軍訓室、校友服務處)及活動表演者、親善大使、童軍團、合唱團、樂隊、司儀及服務同學參加。

三、慶祝大會會場之執行與指揮：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高燕玉組長。

四、慶祝大會各單位所需預算，請於10月16日前，逕送學生事務處彙整再送會計室陳核。

五、慶祝大會各單位邀請之貴賓，請於10月16日前逕送秘書室。

六、各單位工作分配：

(一) 董事會：

負責金鷹獎相關事宜。

(二) 行政副校長室：

請行政副校長主持典禮預演。

(三) 秘書室：

1、新聞媒體單位之聯繫及新聞發布等事宜。

2、印發校慶請帖。

3、貴賓之邀請、接待及慶祝大會典禮貴賓座次之安排。

4、會同總務處收受校慶禮品等事宜。

5、紹謨紀念體育館落成啟用典禮相關事宜。

6、提供資訊中心校慶資訊上網事宜。

(四) 文錙藝術中心：

校慶當天文錙藝術中心全天開放。

(五) 學務處：

1、負責慶祝大會有關事宜。

2、負責安排慶祝大會社團表演活動。

3、慶祝大會會場司儀及各學系服務同學、親善大使、童軍團、合唱團、醒獅團、樂隊之選派。

4、督導學生會及學生社團慶祝校慶活動事宜。

5、開放松濤、自強館女生宿舍。

6、各學系參加校慶慶祝大會學生人數由學務處分配，以本學年度新生參加為原則。

7、衛生保健組負責相關支援。

(六) 總務處：

1、校園美化。

2、慶祝大會場地座位布置。

3、紹謨紀念體育館落成啟用典禮相關事宜。

4、紹謨紀念體育館貴賓室茶水及杯水之準備。

5、11月4日當天校園安全維護及交通管制。

6、11月4日當天交通車請按實際情況調派，並另函通知各單位。

7、校慶禮品收受事宜。

(七) 各學院：

1、請各院系主管參加。

2、請各系選派大學部一年級學生代表各55名，參加慶祝大會(國際研究學院除外)。

3、轉發貴賓請帖。

4、邀請校友返校參加校慶並接待(含捐款受獎人)。

(八) 體育室：

1、紹謨紀念體育館落成啟用典禮相關事宜。

2、負責校慶各項體育活動及競賽事宜。

(九) 軍訓室：

1、負責各學系參加慶祝大會同學之召集、座位規劃及會場秩序之維護。

2、協助辦理慶祝大會之籌劃與有關事宜。

(十) 國際交流暨國際教育處：

負責外賓及姐妹學校參加校慶活動安排及招待等事宜。

(十一) 人事室：

行政人員照常上班打三卡。

(十一) 資訊中心：

1、校慶請帖及海報設計相關事宜。

2、協助校慶資訊上網公告事宜。

(十二) 學習與教學中心：

1、負責校慶各項活動之攝影及錄影工作事宜。

2、負責慶祝大會之音響設置及同步遠距轉播事宜。

3、協助支援資訊中心校慶海報製作相關事宜。

(十三) 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：

1、負責邀請世界校友會聯合會會長參加慶祝大會並致詞。

2、負責捐款及勸募感謝獎事宜。

3、轉發相關校友貴賓請帖。

(十四) 淡江時報：

1、負責校慶特刊發行及慶典活動採訪。

2、協助秘書室處理新聞媒體單位之聯繫、發布事宜。

3、協助拍攝金鷹獎得主簡介事宜。

(十五) 大傳系：

1、負責校園即時新聞之轉播。

2、協助秘書室處理新聞媒體單位之聯繫、發布事宜。

3、協助典禮會場實況轉播事宜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肆、主席結論

一、今年慶祝大會改為下午舉行，各單位慶祝活動之規劃、體育館中學生參與人數等相關問題，請事先溝通協調。11月4日淡水校園各級主管務必參與出席，需請假之主管請簽請校長核示。11月5日校慶活動以蘭陽校園行政團隊參與為主。

二、體育館落成啟用典禮開始前，請學務處協助安排醒獅團表演。

三、校友服務處發函邀請捐款人參加校慶，而校慶當天捐款受獎人接待工作請各系所負責。

四、慶祝大會典禮會場布置規模，比照畢業典禮方式辦理。

五、「各單位工作分配」增列資訊中心，支授校慶請柬設計、校慶活動上網事宜；上網照片請馮文星先生負責提供；秘書室請指派秘書與資訊中心連繫相關事宜；請柬定稿時間請宛主任秘書與資訊中心確認。

六、11月4日當天擔任資訊中心電腦實習室之大一教育服務課程學生，不安排參加校慶活動。

七、請全校各單位就分配工作通力合作，期使校慶各項工作順利圓滿達成。

散會